

证券代码：871144

证券简称：中工美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中工美（北京）供应链物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陈自立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因董事长陈自建先生无法参加和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公司半数以上董事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共同推举董事陈自立为本次会议的主持人。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312,5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4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9 年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0）和《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312,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加强企业财务管理，运营管理及成本控制等，公司对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决算，用以指导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312,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加强企业财务管理，提高公司的运营效率，对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预算。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312,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情况，拟定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派预案为：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2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3,060,125 元。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本次权益分派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董事会应在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派议案决议的两个月之内完成上述利润分派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312,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公司董事会对 2019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312,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要求，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提请股东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312,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公司章程》废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312,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废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312,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董事会议事规则》废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

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312,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至 5 月期间颁布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颁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及合并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依照上述规定，对相关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312,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312,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明确管理职责分工，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利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废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312,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担保行为，控制公司经营风险，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对外担保制度》废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312,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决策事项管理规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修订《重大决策事项管理规定》，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重大决策事项管理规定》废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重大决策事项管理规定〉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312,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遵守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相关要求，根据中国证监会《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废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312,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王连忠将 2019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312,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监事会议事规则》废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312,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20）第 110ZA4051 号《中工美（北京）供应链物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九年度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312,5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吴宏浩、巩晓青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主体资格、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之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工美（北京）供应链物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工美（北京）供应链物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中工美（北京）供应链物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4 日